

东莞市茶山镇教育管理中心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绩效评价整改报告

2024 年，镇财政分局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东莞分所（以下简称“立信东莞分所”）对粤财科教〔2023〕48 号相关的“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审核了教育管理中心及各公办学校提供的项目资料，结合现场调研、满意度问卷调查、综合评价等环节，形成该项目绩效评价结论：评价得分 80.00 分，绩效等级为“良”。针对评价过程中所发现的绩效问题，具体整改报告如下：

一、存在问题

（一）支出计划审核有待深化

立信东莞分所提出“支出计划审核有待深化”的问题。我镇 4 所公办学校专项资金支出计划均涉及固定资产更新或新增，由于各公办学校直接对接财政分局办理，不需经过教育管理中心审核，教育管理中心未能未能掌握各学校上报的固定资产更新佐证及审核记录，支出计划审核阶段未关注及确认资产更新或新增需求是否必要、迫切的情况。

（二）个别项目欠缺实施条件

立信东莞分所提出“个别项目欠缺实施条件”。茶山中心小学购置6台天花空调机用于提升临时教师办公室办公条件，相关设备于2023年9月底交付学校。因该校实施扩容提质工程，空调机于2024年安装完成。2023年该项目不具备安装条件，其设备购置计划需进一步提高前瞻性。

（三）部分项目功能尚未达成

立信东莞分所提出“部分项目功能尚未达成”的问题。茶山第三小学在学习智慧校园建设项目计划功能包括：增设点触阅览机（用于师生自动查阅）、开通智能化阅读自动考级系统、开通智能化自动评价系统、开通校园宣传终端平台。抽查中发现该项目安装完成后，部分翻书机处于断电关机状态，翻书机部分内置学习内容不符合学校及师生需求；阅读自动考级系统、自动评价系统、校园宣传终端平台有待尽快开通或升级。茶山中心小学平板电脑慕课设备购置旨在开展慕课教学、提升信息化教学水平。学校反映因慕课课程内容市系统未开放，平板电脑目前由德育处及文明岗小助手用于班级评价，截至评审日该项目未实现预期功能。

（四）部分账务处理不够规范

立信东莞分所提出“部分账务处理不够规范”的问题。茶山第三小学2023年11月记账-11-0082号凭证，摘要为“财政直接支付2023年中央财政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电脑室设备维护”，记入“业务活动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该笔支出用于购置学校电脑室设备硬件，单位价值在1000

元以上，根据 2021 年财政部最新修订发布《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108 号）的规定应记入“固定资产”。

二、整改措施

（一）制定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整改建议，我中心将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明确规范资金的使用，加强合同管理及验收管理这些存在不足方面的管理。加强对各学校专项资金支出计划实际执行进度方面的监督管理。

（二）加强支出计划审核

进一步完善支出计划审核机制，明确学校支出计划必要性资料提交的要求，严格审核支出计划的必要性，重点审核固定资产台账，确认各学校拟更新或替换资产的必要性和迫切性。优化学校年度目标设置，指标要具体清晰，学校申请项目要体现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实施内容及预期效益，切实保障学校义务教育工作开展，优化教学设施设备配套，提升学校办学水平。进一步细化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分配方案与标准说明，召开各公办学校综合奖补项目资金分配会议，咨询财政局意见，明确各学校支出计划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共同确定支出计划项目和金额。

（三）按需确定支出项目

推动各公办学校结合本校教育教学工作需要确定专项资金支出方向，将经费用于学校教育教学最急需最紧迫的方

面，综合考量拟购设备或系统要在一定期限内具备实施条件，不具备条件的项目不预留、不安排，避免购置设备闲置或系统未能达到使用需求，影响财政资金支出效益。

（四）尽快实现预期功能

推动相关项目尽快投入使用，提升使用效益。对已经使用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购置事项，尽快投入使用，达到预期的功能。未能实现预期功能的第三小学“泛在学习智慧校园建设项目”要尽快完善软件配套，满足师生对触摸阅览翻书机学习内容的需求，促进该项目其他功能的正常使用。中心小学要做好“运动小站学生信息录入及慕课”课程资源对接，早日发挥相关项目效益。

（五）规范资金支出管理

推动各公办学校加强财务人员的专业素养培训，明确财务人员要工作内容与职责，强化票据审核，按规定的流程做好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资金的使用，保障资金支出的准确性和合规性。同时，做好购置事项验收材料内容的检查，确保凭证后附采购验收单等验收材料内容完整填写。